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嘉迅服饰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浙江前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地方综合贡献奖励款，合计人民币贰仟伍佰陆拾捌万圆整（25,680,000.00元），该笔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4.27%。该奖励款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嘉迅服饰有限公司与浙江前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合作协议中约定的对当地经济做出的贡献而产生，该笔政府补助系以现金形式的补助，子公司已实际收到补助款项。相应奖励款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本次披露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补助全部确认为与收益相关且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25,680,000.00 元。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合作协议；
- 2、收款凭证；
- 3、深交所要求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